

# 「加強現階段社區發展工作」研討會

本中心

——加強現階段社區發展工作，以協助社區居民改善環境，促進社區精神倫理建設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地點：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五樓會議廳

指導機關：內政部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社區發展協會暨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

主持人：詹執行長騰孫（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執行長）

朱主任岑樓（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主任）

李主任鍾元（國立中興大學社會學系主任）

蔡主任宏進（國立臺灣大學農推系主任）

記錄：金天倫、洪秀蕊

出席人員：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發展委員會

經濟部農業局

內政部社會司

內政部社會司

羅專門委員同伯

陳錦媛小姐

林枝正淵煌

劉組長富善

陳司長聰勝

吳副司長景康

內政部社會司

內政部社會司

臺灣省政府社會處

臺灣省政府民政廳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南投縣政府社會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社工督導員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社工督導員

臺北縣政府社會科社工員

苗栗縣政府社會科社工員

彰化縣政府社會科社工員

嘉義縣政府社會科社工督導員

高雄市政府社會科社工督導員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陳科長水竹

尤視察青松

趙處長守博

林科長平洋

楊婉如小姐

徐靜田先生

陳玲音小姐

張巧珍小姐

張碧麗小姐

李科長宗仁

陳哲燦先生

向貞烈先生

張科長烽民

江美蓮小姐

劉惠嬰小姐

邱夙儀小姐

羅桂枝小姐

王美惠小姐

陳彩秋小姐

張培慎先生

朱主任岑樓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范教授珍輝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丁教授碧雲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王教授培勳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沙教授依仁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秦教授文力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蔡主任宏進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系	劉教授清榕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系	陳教授昭郎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系	丘主任其謙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	丁教授庭宇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	張教授遂珮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李主任鍾元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王教授維林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任教授佩玉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汲教授宇荷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楊教授蓓蓓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李主任建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林教授振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王教授秋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	吳教授就君
私立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金教授蔚如
私立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	張教授隆順
中央警官學校犯罪防治學系	許主任春金
政治作戰學校社會工作系	梁主任懷茂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觀光學系	唐主任學斌
實踐家政經濟專科學校社工科	黃教授澄月
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	
詹執行長騰孫、李主任建興、王主任培勳、張主任一之、李偉明先生、黃清高先生、金天倫先生、洪秀蕊小姐。	

## 壹、開幕式

### 一、詹執行長騰孫致詞

各位女士、各位先生，非常感謝各位在百忙之中光臨指教，參加本中心所舉辦的「加強現階段社區發展工作」研討會。首先請內政部社會司陳司長致詞。

### 二、貴賓致詞

內政部長林部長洋港頒書面賀詞，由內政部社會司陳司長騰勝代表宣讀。（致詞內容請見本刊第六頁）

## 貳、專題演講

主講人：臺灣省政府社會處趙處長守博

（講詞內容請見本刊第二十一頁）

## 參、專題討論(一)

研討主題：如何健全社區發展委員會及社區理事會

之組織及擴大功能——行政組織

主持人：朱主任岑樓（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引言人：范教授珍輝（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一、引言內容——健全社區組織，擴大發展功能（引言內容請見本刊第十三頁）

## 二、討論內容：

△朱岑樓主任：

謝謝范教授的引言，個人之所以推薦范教授擔任本項研討主題之引言人，乃因范教授曾在十年前作過一項「社區發展功能」的研究，因此，以其十年前的研究作基礎，再就現況作一番引言，當可引起一些討論的問題。由方才范教授的引言報告，各位可以看到，其引言內容極為深入，也很坦率地提出許多問題，可引起在座各位提出討論的意見。社區發展研訓中心唐執行長自內政部社會司榮退之後，專心從事社區發展工作的推動，並立即舉辦此項研討會，會議內容設計得很好，從行政組織到社區規劃，到推動社區發展的方法，均面面俱到。希望在座各位踴躍發言。

△丁庭宇教授（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客座副教授）發言：

目前國內的社區發展工作，誠如范教授所言，相當受到法規不健全的影響，如何制定健全的法令，以發揮組織的正面功能實為當務之急。

在提倡人民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工作的過程中，政府不可太過提倡金錢標準的相對基金。對於志願團體參與社區發展工作，固可以鼓勵如「扶輪社」、「獅子會」等團體的參與；另一方面也應鼓勵較不富裕的人民組織志願團體參與社區發展工作。他們或許拿不出大筆的金錢鋪橋造路，但人力、精神的參與也應當獲得認同，政府主管單位應考慮給予經費與精神的鼓勵。如果主管單位太側重地方社區提出相對基金，則對比比較貧窮的區域，如漁、礦村社區及都市貧民區社區，他們如何能在自己生活均已困難的情況下，提出大筆的相對基金？因此，個人以為鼓勵志願團體（無論有錢或無錢的團體）參與社區發展工作也是相當重要的一件事。

△林平洋科長（臺灣省政府社會處）發言：

本人僅就辦理社區發展實務方面的經驗提出報告，敬請各位指教。  
目前社區理事之產生，除村里長為當然理事外，其他均由社區民眾透過里

民大會或戶長會議推選，其推選結果並非全屬理想對象，尤其在農村中，年輕人外流，留在鄉村中的人多為老年人，故往往在社區中想網羅年輕熱心的人士參加社區理事會實在頗為困難。其次，在召開里民大會時，如要按照會議規範，必須出席人數達二分之一以上才能開會，則可能造成流會。方才范教授會說，社區理事會應以較理想的方式來組織，的確是個值得探討的問題。唯依目前情況而言，多以召開戶長會議來選舉理事，但常因出席率未達法定人數，以致有作假情況產生，而發生選舉糾紛。以往理事會之選舉較單純，競爭也不會太激烈，現在則因競爭激烈，甚至派系介入而生糾紛。故社區理事之產生究應以何種方式較為妥當，以及如何才能選舉適當人選為社區服務，均希望與會專家學者多多提供高見。謝謝！

△任佩玉教授（中興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1. 社區理事會與社區發展二組織，二者均應有明確的組織系統與職掌範圍，使兩者不致形成職權上的衝突而能相互的合作。

2. 社區的劃分不應以鄰里為單位，而應以社區劃分的要素與條件來劃分，以達到社區發展的整體性，以利於發展。

3. 建議設立「實驗社區」，以推行示範作用，使社區發展達到專業化的目標與水準。

△沙依仁教授（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1. 關於社區理事的選舉，常由社區中有勢力的世居者當選，受過高深教育有才幹的年輕人反而不易當選。所以社區理事會往往受地方派系影響，不易發生良好的功能。

2. 社區居民參與的意願不高，與社區工作項目能否適合其需要有關，大多數社區都依照政府規定項目辦理，而不是調查居民的需要而定，目前有些社區已能與其他機構配合實施社會工作服務。例如他縣市的育幼院請社區社會工作人員訪問院董家庭。此種機構與社區間的互助合作是值得推廣的事。今後希望各社區能多辦實際需要的事，以及逐步推展社會工作服務。

3. 目前我國社區範圍太小，不易辦社區事業，倘若能重新劃分宜稍擴大範圍，倘若不能重新劃分，可考慮連結數社區合辦社區事業以利地方繁榮並緩和人口集中大都市。

△張烽民科長（南投縣政府社會科）發言：

本人願就實際工作者之經驗提出報告：

1. 關於社區理事會之組織，由省社會處↓縣市政府↓鄉鎮公所↓社區理事會。社區工作之推動實際上是靠社區理事會，而社區理事會之理事是由社區中熱心人士所組成，實際工作之推動是由總幹事負責，而總幹事即村里幹事兼任。

2. 如南投縣社區的建設、規劃、工程發包，完全由社區理事會負責，社區的建設工程大致可分為兩類，一類是個人的，一類是社區共同的，如巷道、排水溝、休閒活動設施，這些是共同合作項目，均由社區理事會推動辦理。

3. 配合款方面，如南投縣以三百萬為目標，其中縣政府負擔一七〇萬，鄉鎮市公所負擔三〇萬，其餘一〇〇萬由民衆負擔。但建設好的社區往往需要四百萬，其超過部分，仍由社區民衆負擔。政府雖有超量工程補助，但只補助一部分而已，主要是希望民衆自己出錢出力來建設社區。但貧瘠鄉鎮或山地鄉之配合款，多半全數由縣政府負擔。

4. 社區建設主要有三大項——基礎工程建設、生產福利建設、精神倫理建設。目前一般民衆較重視的是基礎工程建設，如巷道、排水溝、社區公園、活動中心之修建等，以綠化、美化社區，使之變成最好的地方。

5. 上述均為好的一面，誠然，社區建設也遭遇很多困難，但困難之克服全賴社區理事會協助，若非社區理事會之熱心幫忙，完全由縣政府、鄉鎮公所克服困難，無異紙上談兵，根本無法做到。因為社區理事會是由社區中熱心人士所組成，他們最瞭解社區的情況，用各種方式來說服社區民衆，共同來建設社區。目前縣政府正依「社區發展工作綱領」之規定，在縣、市、鄉、鎮籌組「社區發展委員會」，相信對於社區發展工作之推動助益更大。

△張隆順教授（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發言：

1. 建議成立「中央社區發展委員會」，其具體做法如下述：①委員會之成員可包括建設局、人事行政局、衛生局、社會局、警察局、教育局、農業局人員。②負責社區整體之預算。③負責整體社區發展計畫。④社工制度之建立。⑤考慮如何彼此協調。⑥專業人員之訓練。⑦研究社區工作如何紮根。⑧建議社工系、社會系、心理系如何加強實習之訓練。⑨加強專業人員之團體感及社會感。

2. 在地方方面：將分工協調合作之方式，以避免重複及人力、物力之浪費，如公共工程建設可由村里幹事及建設局負責；生產福利由農業局、人事行政局負責；而精神倫理建設由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等負責。

△陳彩秋小姐（嘉義縣政府社會科社工督導員）書面意見：

1. 綜觀社區發展工作問題的癥結為：

- ①觀念溝通問題——如發展工作推行前，未先透過各種媒介，使社區民衆了解「社區發展」為何事。
- ②政令宣導不夠——民衆有關人員對重要措施（施政方案）缺乏了解。
- ③規劃問題——以原有村里行政區域為社區單位，其中範圍小或幾部落聯合為一村者，則推動及人力、財力之結合都成問題。
- ④工作知識傳授再教育不足——致負責推行之縣市鄉鎮有關人員不了解工作步驟、方法及要領，無法輔導社區。且因此致社區理事會組織不健全，無法發揮功能（例如不知道如何選擇適當人員來組成）。

2. 建議加強：

- ①各方案之宣導、工作步驟、方法之傳授訓練，尤請各學者專家配合政府重要方案之推行，在報章雜誌上多宣導，提供社會教育。
- ②加強社區民衆溝通觀念，體認需要，結合資源及提高參與，並改組社區理事會，使發揮功能，加強社區發展工作。

△金蔚如教授（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書面意見：

我國的社區工作偏重在「社區發展」方面，更顯著地是表現在物質建設與

福利建設方面，對於社區居民意識的改變、社會行動的採取，及社區問題的解決，也就是「社區組織」方面却忽略了。

以往社區發展與社區組織有互相混用之處，也有極大部分相同之處，只是「社區發展」重創造，建立新組織，利用各階層的人民，達成既定目標；而「社區組織」較注意那些特定服務的對象及已經建立的社會服務組織。若我們只偏社區發展，固可達到社區自助助人的目標，有好的物質建設，但可能會忽略到既存之組織，而對社區問題作一改變計畫。

## 肆、專題討論(二)

研討主題：如何擴大規劃社區之範圍及建立社區資

料——社區規劃

主持人：李主任鍾元（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引言人：汲教授宇荷（中興大學社會學系）

一、引言內容——擴大規劃社區範圍及建立社區資料之原則探討

（引言內容請見本刊第三十八頁）

二、討論內容：

△李建興主任（師大社教系暨社區發展研訓中心研究組主任）發言：

1. 擴大社區規劃可以使社區能有足夠的內在資源配合外在支援發動建設，同時在建設完成之後能促使社區功能更爲完整，意識更爲提高，這個觀念與原則，非常重要。因此，今日的舊社區必須擴大規劃並在新社區增設中，也應注意此項原則，至少包含一個以上的國小或一所國中，這樣社區發展中的精神倫

理建設便可以落實，生根。

2. 建立社區資料，是了解社區過去的歷史，加強社區意識很重要的作法，現在有些縣市的文獻資料，尚有不足情形，何況社區資料。因此，建立社區資料，首要工作在設置「社區圖書資料室」，一方面供社區民衆閱讀書報，一方面蒐集社區資料，職有專責，才可逐步發展。

△任佩玉教授（中興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1. 建立社區資料的另一功能是為了社區工作的「評估」，依據資料紀錄可以評估社區工作的得失，改善過去缺失，發展未來工作。

2. 社區基本資料中應包括「社區需要調查」，以明社區人民之基本需要。

3. 設立社區資料中心，或社區圖書館，以爲教育社區人民，啓發人民參與興趣。

△羅專門委員同伯（行政院經建會）發言：

1. 汲教授引言中：「逐年來除盡力以社區發展方式推動社會保險、國民就業、社會救助、福利服務、國民住宅、社會教育等福利措施外……」但目前社會保險與國民就業之推動尚未見以社區發展方式來推動——現在的社會保險有採取分行業發展的情況；而國民就業由三個機關主管，均不見以社區發展方式來推動。故此段文字稍微籠統些。

2. 目前社區發展之推動工作似有停滯現象，難獲突破性的進展，原因在社區居民沒有產生社區意識，而不能建立社區意識的主要原因可能就是目前社區劃分之不當，社區過小以及按村里爲範圍，這樣形成的社區難以產生共同意識，所以，擴大社區應以自然形成區域爲範圍，才易於產生社區意識。

3. 建立社區資料中，有關經濟情況，建議增加家庭經濟狀況、消費形態、收入水準等項。

△陳彩秋小姐（嘉義縣政府社會科社工督導員）發言：

1. 擴大規劃社區範圍應注意：

① 充分瞭解民衆之意願，及發掘阻力爲何，再考慮擴大規劃社區之範

四。

②擴大規劃社區範圍之前，應請專家學者在報章雜誌上，先就有關知識對社區民衆擴大宣導及再教育，則所遭遇到的阻力可能較少。

③如何避免政治色彩之干預，地方派系之干擾，以促進團結。

④政府規劃之「社區」與建設公司所提之「社區」，常使民衆有含糊混淆的感覺，應釐訂統一定義，限制濫用「社區」名詞。

2. 建立社區資料方面建議：

①應先瞭解那些人可負責建立資料。

②先使社區有關人員瞭解應蒐集或建立那些資料。

③社區居民需要調查資料。

④建立方法為何。

⑤如何運用社區人力建立資料。

⑥社區圖書室之充分運用，使能建檔。

△丁碧雲教授（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1. 以我們國家的地位來講，社區發展是社會、倫理、心理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我國社區發展已有十多年的歷史，目前社區有四千多個，村里有五千多個，寺廟五千多個，以往常覺民政和社政有點混淆不清，村有村長，里有里長，里幹事，但至今却沒有一個真正的社區發展中心，沒有健全的組織，如理事長，專業社會工作人員等。故社區的組織一定要健全，必須任用專業的社會工作人員。

2. 個人覺得社區圖書館非常重要，青少年應多加利用，這和文化建設很有關係，不過經費可能是很重要的一項。

3. 建議在一個社區中，必須根據需要，調查社區中應該設立多少機構，如醫院、郵局……等，以便得知一些確實的社會情況。

4. 成立社區福利中心，必須寬列預算，有充裕的經費和任用專業工作人員，才能提升服務品質。

5. 每年需作評估，給予精神鼓勵，社區有經費，評估才有成績。

## 伍、專題討論(三)

研討主題：如何動員社區之人力、物力，並辦理社區發展之評鑑、考核與觀摩——社區發展之方法

展之方法

主持人：蔡主任宏進（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系）

引言人：陳教授昭郎（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系）

一、引言內容：（引言內容請見本判第 頁）

二、討論內容：

△李建興主任（師大社教系暨社區發展研訓中心研究組主任）發言：

1. 以學校為社區建設的中心，願再補充一點淺見。目前開放學校場地與校園安全似有衝突，站在社區發展觀點，應強調校園開放不僅有其需要，而且有助於學校教育發揮其效果，增進社會之安全。

2. 社區發展觀摩會是社區發展成果展現的適當機會，一方面可激勵社區居民之參與並滿足其成就，另一方面可藉此良機互相觀摩，借鏡，促進所有社區間相輔相成，均衡發展之效。

△丁碧雲教授（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個人僅就「校園開放」問題提出淺見：當社區要召開會議或舉辦活動時，當地學校行政當局應可支援，如托兒所、幼稚園、小學等均可提供場地，以為社區舉辦母姊會之類的活動。但依學校立場，如大學若是提供場地給社區使用，則可能干擾學校安寧與景觀，而學校本身也有自己的活動，如開放場地，可能造成混亂的場面。故個人不贊成高中及大學的校園開放，其他如托兒所、幼

稚園、小學之校園尚可考慮。

△汲宇荷教授（中興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方才社工督導員陳小姐，雖提及地方派系可能阻擾社區之進步與發展，但個人認為，地方派系也是社區人力、物力之資源。如果社區工作人員能够公正、公平地處理社區事務，必能將地方派系之力量溶於社區發展工作中。

## 陸、綜合討論

主持人：唐執行長騰孫（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

訓練中心）

一、專題討論（一）主持人朱岑樓主任報告：

上午第一次有關行政組織之討論，共有八位先生、女士發言，經社區發展研訓中心洪秀蕊小姐整理後，在此提出綜合報告：

（一）引言人范珍輝教授在其精簡扼要的引言中，提出五個問題：

1. 認為目前整個社區發展工作本身、項目、活動等之權威性不够，以致不能發揮期望中的功能。
  2. 由於取消中央社區發展委員會，以致中央指揮系統未能建立，致整體性之規劃與策進活動，陷於停頓，實屬不當。
  3. 經費來源未有具體規定。
  4. 社區理事之選舉辦法有許多衝突之處。
  5. 社區發展與推行多年的基層建設關係如何，沒有明確規定。
- （二）八位發言人主要集中在「社區理事會問題」之探討上，茲綜合如下：
1. 社區理事會與社區發展此二組織之系統與職掌應多加明確規定，以免形成職權上之衝突。
  2. 社區理事之選舉常有被壟斷的現象，以致選出的理事並不符合需要。

3. 對於社區理事會根本予以否定，建議取消。

4. 唐執行長曾建議成立中央社區發展委員會未為政府所採納，現建議應予以成立，並提具體辦法如下：

① 成員，可包括建設局、人事行政局、衛生局、社會局、教育局、警察局、農業局人員等。

② 負責社區整體之經費預算。

③ 負責整體社區發展計畫。

④ 建立社工員制度。

⑤ 加強彼此間之協調。

⑥ 訓練專業人員。

⑦ 研究社區工作如何在社區紮根。

⑧ 鼓勵社工系、社會系、心理系學生應至社區實習與訓練。

⑨ 加強專業人員之團體感與社會感。

（三）鼓勵志願團體參加社區發展工作，不必全由政府拿出經費，以達到自助的目的。

（四）綜觀社區發展工作問題的癥結，有位與會者提出見解：

1. 觀念溝通不够。
2. 正面宣傳不够。
3. 社區規劃太小（有兩位與會者也提到）

二、專題討論（二）主持人李鍾元主任報告：

第二組發言的有六位，茲將引言人與發言人的意見，綜合報告如下：

（一）我國推行社區發展運動已有十八年的歷史，其績效始終不能達到預期的目標，主要原因是社區的規劃受到限制，如社區與村里重疊，範圍過小，財力、物力不足，功能不全，致社區意識難以建立，影響社區發展工作項目難以獨立完成，因此要使社區發展工作能有所突破，社區必須重行規劃。

（二）社區的規劃要把握社區發展的基本意義，包括：

1. 以社區居民的人性發展為基礎。
2. 要能有益於社區發展過程的運作。
3. 要盡力鼓勵居民的參與。
4. 要強化社區意識的培養。

(二)至於規劃的原則有六：

1. 與居民意願吻合。
2. 社區中心需具備生活中不可或缺之各項設施。
3. 要考慮事權不能重疊與混淆。
4. 其人力、物力等資源足以推動各項發展工作。
5. 配合國家整體發展為目標。
6. 配合農工發展政策及未來發展趨勢。

同時在規劃之先，必須要注意到宣傳與再教育，而且要減少地方派系的滲入。

(四)有關社區資料方面：

1. 推行社區發展，必先建立社區資料，一方面能藉以擬訂社區發展工作計畫，另一方面能作評估的依據。
2. 社區的資料，包括歷史背景、地理環境、自然資源、生態特性、人口組合、經濟情況（包括社區居民消費形態、家庭經濟狀況等）、社會指標、社會權利結構、社區需要等。
3. 而資料的建立先要藉調查方法獲得，如能建立一個社區圖書資料館，予以保存展示，更有助於社區意識的培養與社區參與的熱誠。

### 三、專題討論(三)主持人蔡宏進主任報告：

(一)社區發展要能有效，需講究方法，而有效的方法很多，由本節的引言及討論了解，有效運用社區的人力、物力，並做好社區發展的評鑑、考核及觀摩等兩大方面努力，應可達到促進社區發展之目標。茲略述如下：

1. 在運用社區物力方面，重要的做法，首先需要清查各種可用的資源，並了解其性質及功能，進而做適當利用。此外充分利用社區內民間社

團等組織及學校設施，也是很重要的方法。但在使用學校設施時，需顧及校園安全問題。此外一向較為人所疏忽的重要資源是地方派系，因為地方派系如能善加運用，將可使原為阻礙性的因素變成有利的社區發展資源。

2. 人力資源的開發尤應注重促進民衆的參與，是適當運用人力的一種重要方法。而要使民衆的參與有效提高，應注意民衆心理層面的感受，並善為引導是很重要的。

(二)社區發展之評鑑，考核及觀摩等過程之辦理及運用，對推動社區發展之功用很大。要做好這些工作的方法很多，從了解各種辦法的類別，進而尋求各種細項類別的方法並加運用是很重要的做法。

1. 就社區發展的考評方法上看，重要的類別有構成考評、立標考評、計畫考評、結構考評、投入考評、過程考評，及結果考評等。

2. 此外，在辦理社區發展的觀摩會上，除應講究原則外，也應講究設計及善後工作。適當辦理觀摩會當有助於社區發展的推動。

### 四、討論內容

△梁懷茂主任（政治作戰學校社會工作系）發言：

1. 「社區發展工作綱領」第十條規定：「社區理事會置總幹事一人，並得酌用社會工作人員……」可否修正為：「社區理事會總幹事一人之下，增副總幹事一人，『得』由社會工作人員充任。」以強化社區發展之社會工作專業性。

2. 擴大社區範圍，是否可以按社區副文化特質為中心，為規劃依據。例如北港以媽祖廟為中心規劃，可能會增加居民的認同感及參與感。

△詹執行長騰孫發言：

行政院於民國五十四年訂頒「民生主義現階段社會政策」，列「社區發展」為當前社會福利措施七大要項之一，其中有二句重要的話：「以社區發展方式來推行，並得聘用受過專業訓練之社區工作人員。」而內政部在修訂「社區發

展工作綱領」時已直接改稱「社區工作人員」為「社會工作人員」。依梁主任所言，以社會工作人員充任副總幹事之作法，是否合適，有待商榷。其次，寺廟在社區發展工作中的確扮演極重要的角色，將來擴大規劃社區範圍時，以寺廟為中心規劃，是可以列為參考的。

△林淵煌先生（行政院農發會技正）發言：

個人認為，農村社區約佔整個社區的三分之二，農村福利可算是整個社區發展福利的一環，所以應對農村福利工作加以肯定和重視。

1. 積極地要獎勵輔導農村社區發展，消極地要防止農村社區的公害，甚至進一步制裁等。

2. 去年行政院核定臺灣省政府所提「臺灣核心農民八萬農建大軍培育輔導執行方案」，此一方案是要恢復農民經營農業的信心，開創農村新面貌，並加強現階段農村社區發展工作。此項工作於行政院核定後，即遵照農業發展條例或有關措施，正積極推進中。

3. 農發會協調，建議經建會，將來修訂「臺灣地區綜合開發計畫」方案，將以往「農業發展」一章，綜合「農業發展條例」加以修訂，並增列「農業及農村發展」專章，以加強農村社區發展工作。

此外，建議：

1. 社區規劃原則應考慮前瞻性，使均富社區（尤其偏遠農、漁村社區）早日實現，促進城鄉均衡發展。

2. 運用社區資源，創造地區特色。

3. 對農村社區發展之時間性，需考慮永久性，分年分期逐步推進。

4. 關於空間性，在社區規劃上，除引言人所提人性發展、心理層面為重點方向外，個人認為人文方面也應該加強：

① 經濟活動方面：加強改善農村生活環境，增進生產效率，提高國民所得。

② 社會活動方面：改善社會風氣，增進團結和諧，促進社會現代化。

③ 文化活動方面：改善生活環境，增進社區服務品質（包括硬體及軟體

公共設施），提高生活品質。

④ 方才李建興主任提到，國建會學人參觀社區所得觀感，對社區發展工作之成果，感動得無以復加。上週農發會接受亞東關係協會的委託，安排日本東京大學河田召南教授及三位研究生訪問農村社區及參加學術研討會，他們表示臺灣農村社區不遜於日本農村綜合整備工作，臺灣農村社區發展比日本及韓國的類似計畫更為成功。

最後，個人向全國社區發展先進及直接、間接參與社區發展工作的同仁，表示敬意和感謝。

張隆順教授（輔仁大學社會工作系）發言：

社區發展工作紮根之方法，略述淺見如下：

1. 觀念及作法之澄清：以居民為主，而社工員為輔。2. 村里幹事：負責行政之工作，而社工員負責處理個案，團體工作等技術性之事。3. 社工員制度應及早成立，免得社工員之流動性太大而影響專業之發展。4. 社團應建立其優良傳統，而能生根，因此換社工員皆不會影響其紮根工作。5. 預算：中央應按社區需要而給予足夠之經費，動用經費應按平衡原則給予富窮社區不同之比例，富社區給得少，窮社區應給得多。6. 加強社工教育之實務工作。比如如何主持會議，擬方案，開設有關於殘障老人及兒童社會工作課程。

△汲宇荷教授（中興大學社會學系）發言：

1. 區域計畫要求實際、明確、完整，以使社區發展工作方向清楚而達到國家發展。例如：目前東部區域計畫尚未造成工作困難，只是各獨立項目的工作沒有整體性。

2. 都市計畫法困擾社區建設工作，如何使都市計畫法在國家建設中成助力或主力是主管單位之基本責任。

3. 社區工作專業訓練要求實際化，經驗化。

△李建興主任發言：

1. 這次研討會是去年四月間「社區發展工作綱領」頒訂後，第一次邀請社

區發展的專家學者及實務工作者共同參與討論，一方面可增進大家對這份綱領新內容及特色之了解，另一方面也可提供社政單位作為今後實際推動社區發展工作之參考。

2. 社區發展委員會在臺灣省方面已考慮恢復設置且在籌劃中，但中央及二市似未有動靜，甚至縣市也應在適當時機成立社區發展委員會結合各層次之社政、教育、民政、財政、衛生與主計等單位，共同為社區發展而努力。

3. 本次研討會之專題演講文稿、三篇引言報告及各位討論之意見，均將發表於最近一期之「社區發展季刊」及編成實錄乙冊，以供參考。

△吳副司長景康（內政部社會司）發言：

1. 「社區發展工作綱領」中再度恢復設置「社區發展委員會」，主要是為了輔導社區理事會的活動，而綱領頒布後，並未擬定任何進度表，不過，內政部曾舉辦一項「如何恢復社區發展委員會」之研討會，主要是為了策動省、縣、市進行這項工作，但並未作硬性規定，故希望社政單位積極努力達成。

2. 基層建設自去年起改由內政部社會司統籌辦理，除硬體建設外，在軟體方面，對提高農村生活素質方面，助益甚大，希望下年度能加強社區發展方面，以改進基層民衆之生活品質。

△詹執行長騰孫發言：

謝謝吳副司長的說明，個人亦補充一點：「社區發展委員會」在「綱領」中規定恢復設置後，內政部即訂定「各級社區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規程」，目前已進入作業程序，唯去年綱領頒布後，因七十三年度未列經費預算規劃此項工作，致尚未進行，但七十四年度已列入預算，相信今年下半年，將可順利展開設置「社區發展委員會」之工作。

△許春金主任（中央警官學校犯罪防治系）發言：

社區發展與犯罪預防有密不可分的關係，社區發展是犯罪預防最有利的武

器，舉例來說，由於政府過去將雲嘉地區劃為農業區，不准工業區之設立，導致近年來雲嘉地區農業落後，人口外流，國民所得偏低，民國七十二年，雲林地區之國民所得乃全省最低者，因此百姓趨向於以暴力解決問題，故警政署十大通緝要犯中，雲林地區曾佔了六個，如果我們能充分利用地方之人力、物力資源，發展繁榮地區，吸住外流人口，改善社區人民生活水準，樂於參與地方建設，則可拉平區域間國民所得之差距，犯罪自可無所遁形，由此看來，社區發展對犯罪預防應是功不可沒了。

△詹執行長騰孫發言：

謝謝許主任從另一個角度來探討社區發展。內政部林部長，即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之理事長，曾指示：要讓社會福利工作在社區中生根落實；也希望以社區發展的方式從事社區教育工作，以減少不良少年問題之產生。

## 柒、閉幕式

主持人：詹執行長騰孫

本次研討會之召開，主要是因為，內政部已將十七年來之社區發展工作作一總結，並修訂「社區發展工作綱領」，其重點包括：1. 恢復社區發展委員會，2. 擴大社區規劃，3. 強化理事會功能（將理事名額增加為二十一），4. 社區發展工作項目之彈性加大。因此，在本次會議中，特擬定三個主題，邀請各位來指教，並加以研討，其所提出的十一個問題都在研討中得到答案及因應對策，將有助於將來之順利推展。

今天出席會議的人共五十七位，發言者二十五位，會中之演講詞、引言詞及發言詞將刊登在本中心第二十六期「社區發展」季刊中，並將彙編實錄，將來寄奉各位作為參考。

非常謝謝各位女士、先生、學者、專家，各位主持人及引言人，祝各位身心健康，萬事如意。